

2022年度

株洲市教育考试院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株洲市教育考试院单位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四、2022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五、其他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

株洲市教育考试院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根据株编办【2016】83号文件规定，本部门主要职责是：为招生、考试提供服务，促进教育事业发展，负责全市各类普通高考、成人高考、自学考试、高中学业水平考试、初中学业水平考试和社会考试等各类教育考试工作。研究各类教育考试发展、测量与评价信息；负责各类教育考试科研信息与成果的收集、推广；收集各类高等学校专业发展信息，为学生职业生涯规划提供指导。

二、机构设置

(一) 内设机构设置。株洲市教育考试院内设机构包括：综合科、高考服务科、学考服务科、自考服务科、社考服务科、考试评价研究室，共计6个。

(二) 决算单位构成。本单位无独立核算的下属单位，2022年度部门决算公开仅包括本单位。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株洲市教育考试院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169.2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1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16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7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18	1169.24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19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20	
八、其他收入	8			21	
	9			22	
本年收入合计	10	1169.24	本年支出合计	23	1169.2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11		结余分配	24	
年初结转和结余	12		年末结转和结余	25	
总计	13	1169.24	总计	26	1169.2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株洲市教育考试院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 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169.24	1169.24					
205	教育支出	1169.24	1169.24					
20502	普通教育	91.23	91.23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91.23	91.23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1078.01	1078.01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1078.01	1078.0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株洲市教育考试院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169.24	730.63	438.61			
205	教育支出	1169.24	730.63	438.61			
20502	普通教育	91.23		91.23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91.23		91.23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1078.01	730.63	347.38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1078.01	730.63	347.3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株洲市教育考试院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 次	金 额	项 目	行 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169.2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15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16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7				
	5		五、教育支出	18	1169.24	1169.24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19				
	7		20				
本年收入合计	8	1169.24	本年支出合计	21	1169.24	1169.2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9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0			23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1			2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2			25				
总计	13	1169.24	总计	26	1169.24	1169.2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株洲市教育考试院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169.24	730.63	438.61
205	教育支出	1169.24	730.63	438.61
20502	普通教育	91.23		91.23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91.23		91.23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1078.01	730.63	347.38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1078.01	730.63	347.3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株洲市教育考试院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54.8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8.4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48.09	30201	办公费	14.5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8.04	30202	印刷费	21.69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75.20	30203	咨询费	1.00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12.37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70.68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5.38	30206	电费	2.6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3.9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01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5.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39	30211	差旅费	7.73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6.6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5.05	30213	维修（护）费	6.77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52	30215	会议费	2.39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6.83	30217	公务接待费	2.39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26.91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5.69	30227	委托业务费	45.45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4.19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5.73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30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2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60			
人员经费合计		577.41					公用经费合计	168.4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株洲市教育考试院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备注：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株洲市教育考试院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备注：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株洲市教育考试院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6.39	0.00	4.00	0.00	4.00	2.39	5.69	0.00	3.30	0.00	3.30	2.3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支总计1169.24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03.37万元，增长21.06%，主要是因为普通高中学业水平合格性考试新增5项考试科目及收费标准提高、自考、成考、中考、教师资格证等考试项目规模增幅较大。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1169.2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169.24万元，占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1169.2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30.63 万元，占 62.5%、项目支出 438.61 万元，占 37.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支总计1169.24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03.37万元，增长21.1%，主要是因为普通高中学业水平合格性考试新增5项考试科目及收费标准提高、自考、成考、中考、教师资格证等考试项目规模增幅较大。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169.24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203.37万元，增长21.1%，主要是因为普通高中学业水平合格性考试新增5项考试科目及收费标准提高、自考、成考、中考、教师资格证等考试项目规模增幅较大。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169.2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类）支出1169.24万元，占100%。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465.72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为1169.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9.77%，其中：

1、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其他普通教育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91.23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的综合教育发展专项经费。

2、教育支出（类）其他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1465.72万元，支出决算为1078.0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3.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划拨到考点的组考经费387.71万元由财政直接划拨到考点学校，未在我院形成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730.63万元，其中：人员经费562.15万元，占基本支出的76.9%，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等；公用经费168.48万元，占基本支出的23.1%，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

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费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6.39万元，支出决算为5.69万元，完成预算的8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4万元，支出决算为3.3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2.39万元，支出决算为2.3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与上年持平。

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4万元，支出决算为3.3万元，完成预算的82.5%，与上年相比增加0.03万元，增长0.9%，增长的主要原因是考试业务增加，燃油费、维修费等相应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

支出决算2.39万元，占42%，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3.3万元，占58%。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未安排因公出国（境）。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2.39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29个、来宾321人次，主要是各类考试省派巡考员、空军招飞及高校招生宣传等发生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3.3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我院2022年未购置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3万元，主要是燃油费2.2万元、维修费0.4万元、保险费0.28万元、路桥费0.42万元支出，截止2022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为财政补助事业单位，不属于机关运行经费适用范围。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会议费年初预算5万元，支出决算为2.39万元，用于召开全市考务工作会议、高考体检工作会议、志愿填报会、中考评卷工作会及8次各项考试考务工作会议，参会人数约293人次，内容为相关工作及考试任务布置和考务培训，经费支出为会议场租费，0.3万元、公务用餐费1.94万元、其他费用0.15万元。

三类会议是**召开**全市考务工作会议、高考体检工作会议、志愿

填报会、中考评卷工作会及 8 次各项考试考务工作会议，参会人数约 293 人次，经费支出为会议场租费,0.3 万元、公务用餐费 1.94 万元、其他费用 0.15 万元。

2022 年我院未组织培训活动；2022 年我院未举办节庆、论坛、比赛等活动。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33.8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68.2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5.0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40.58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42.18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60.8%，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91.6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39.2%。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考试业务用车；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套）。

十四、2022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我单位高度重视绩效管理工作，严格按照市财政局相关要求，对我单位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纳入 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 1169.2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30.63 万元，项目支出 438.61 万元。我单位组织人员对全年的资金使用情况开展了绩效自评，自评得分为 98 分，《2022 年度株洲市教育考试院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十五、其他

本单位没有独立网站，因此只在部门决算公开专栏中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三公经费”支出：纳入市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项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

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2022 年度株洲市教育考试院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一、预算单位基本情况

1、主要职能：为招生、考试提供服务，促进教育事业发展。负责全市各类大中专学校招生考试、自学考试和社会考试工作；研究各类教育考试发展、测量与评价信息；负责各类教育考试科研信息与成果的收集、推广；收集各类高等学校专业发展信息，为学生职业生涯规划提供指导。

2、机构情况：考试院为市教育局下属全额拨款的副县级事业单位。

3、人员情况：定编人数 24 人。现有在职人员 24 人，退休人员 4 人。

二、预算收支情况

2022 年预算收入 1169.24 万元，其中年初预算 1465.72 万元，调整减少 296.48 万元。

2022 年支出 1169.2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730.63 万元、项目支出 438.61 万元。

三、资金使用及绩效情况（包含单位管理的公共专项）

(一) 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本单位 2022 年度总支出 1169.24 万元，其中：项目支出 438.62 万元；基本支出 730.63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562.15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 168.48 万元）。2022 年“三公”经费 5.69 万元，公车购

置和维护费 3.30 万元，公务接待费 2.39 万元，出国经费 0 万元。

2022 年末，我院资产总额 330.78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 330.78 万元，资产基金 330.78 万元。无负债。

（二）项目支出绩效情况

1. 年初预算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项目经费 936.69 万元，年中执行调减 498.07 万元，实际支出 438.62 万元，结余结转 0 万元。项目实施及绩效情况如下：

（1）纳入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项目

项目支出 438.62 万元，主要用于完善招生考试管理机制，确保完成全年各类招生考试(13 类 16 次)工作任务；加强招考队伍建设和服务标准化考点建设，加强政策宣传，在人防、技防上确保考风考纪保持全省优良地位；加强对教育测量与评价的研究，提高考试统计数据分析指导教育教学的功能；积极开展考试评价研究和生涯规划指导研究，努力提高服务考生的水平。

项目实施及绩效情况如下。

2022 年各类教育考试平安顺利，实现了国家、省、市教育行政部门提出的教育考试工作目标。2022 年我院共组织 14 类 17 次教育考试，考生总人数 300687 人。

2022 年新增了中考体育考试、因疫情原因新增了高考体育单招文化考试和高职院校单招考试，同样由于疫情原因各类教育考试需统筹组考安全与疫情防控双重任务。

普通高考 32456 人、研考 6608 人、成人高考 14213 人、自考 11036 人、学考 48109 人、学考市州组考科目机考 24029 人、

中考 88671 人、中考体育考试 14142 人、教师资格笔试 24669 人、美术专业省级统考 1795 人、全国英语等级考试 9165 人、高职院校单招文化考试 15483 人、高考体育单招文化统一考试参考人数 198 人，高中体育术科考试 10113 人，另外还受省教育考试院委托巡考的考试共 3 类 5 次，考生总人数 45111 人，其中全国计算机等级考试 3752 人，大学英语四六级考试 40422 人，普通高等学校专升本考试 937 人。由于新冠肺炎疫情影响，2022 年成人高考、学考体育术科考试延期考试。

我院 2022 年工作开展情况及主要事业成效：

(1) 四个不断，党的领导更坚强。

党建引领不断强化。强化思想、发展和文化“三个引领”，认真落实党委主体责任，充分发挥了党委把方向、明责任、定目标的作用。抓好党的二十大精神学习贯彻和党委理论中心组学习，严格落实“第一议题”、“三会一课”等制度，促使党员干部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新建了党员活动室和株洲市图书馆-市教育考试院分馆，文化建设取得新成效。**组织建设不断规范。**深入开展基层党组织整建提质专项行动，上半年高质量完成支部换届、工会换届工作，促进支部建设全面提质。在 2022 年上半年市教育局党委党建调研中，我院各项工作开展获“较好”等第。扎实推进党风廉政建设，推进清廉机关建设，出台《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高考志愿填报咨询服务工作的通知》，让党员干部不断增强规矩意识、守住纪律底线。**干部队伍建设不断加强。**认真开展“干

部能力提升年”活动，印发《株洲市教育考试院“干部能力提升年”活动实施方案》，实施理论素养提升、工作能力提升、作风建设深化等三项行动。开展干部个人能力不足自查提升活动，对标对表列出紧缺能力清单，明确努力学习方向。开展“读书分享会”活动，根据干部需求推送学习文章和赠送学习书籍，助力干部成长成才。通过赴通道开展党性教育活动，赓续红色血脉，凝聚奋进力量。**支部战斗堡垒作用不断夯实**。全体党员在各项考试中作表率，确保考试安全；分批开展志愿填报指导活动，做好考试服务。支部党员积极参加“幸福邻里志愿服务队”，赴芦淞区枫溪街道七斗冲社区和天元区妇计中心开展面对面志愿指导服务，切实为群众办实事。在工作重叠，人员不足的情况下，全院干部职工积极投入组考和疫情防控的拉锯战中，按照院里统一调度，顺利完成电话流调、按照方案和预案严格程序增设平移考点、启用隔离酒店考场等突击、繁重的工作，用实际行动践行教育考试人的初心和使命，用不平凡的坚守为考试护航，将“护航三考”党建品牌持续擦亮。

（2）五个到位，考试安全再加固。

①领导重视到位。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今年教育考试工作。高考前夕，市委书记曹慧泉和副书记、市长陈恢清巡视株洲市二中考点，检查高考备考工作；市委副书记、市委政法委书记胡长春主持召开全市“三考”工作调度会，在市国家教育考试考务指挥中心认真检查了保密室等场所以及常态化疫情防控下的组考、应急预案准备等情况；市政府分管副市长杨胜跃亲自

部署、靠前指挥，召开招委会，多次带队深入考点检查指导；每次考试期间，安浩局长和建国副书记都来到市考务指挥中心指导工作，科学调度指挥，确保各类教育考试顺利实施。

②制度落实到位。一是严格落实防疫报备制。除各项考试增设疾控人员担当考点防疫副主考，每次考试前都将请求对疫情防控工作给予指导的报告送至市疫情防控指挥部防控组，防控组针对疫情情况给出具体评估建议，我院再立即研究和制定相关应对方案。考试期间，还邀请疾控部门工作人员在考务指挥中心现场办公，加强对疫情防控工作的具体指导，及时协调处理各类疫情突发事件。二是严格落实试卷安全保密制。按照“六十条”要求，切实加强对试卷流转和保管各个环节的监管，不断强化风险意识、细化工作举措、抓好关键重点工作、人技联防，不留工作盲点。加强对考区保密室的综合管理，所有接触试卷人员在进入保密室前，均要存放好携带物品、测量体温、进行安检，公安人员 24 小时全程监守，确保各层级、各环节保密保卫工作运转高效有序，确保试题试卷绝对安全。三是严格落实考务指挥平台对考点组考全过程的督查制。每次考试通过考务指挥平台及时跟踪工作完成进度和质量，适时提醒考点、工作人员按时保质保量完成工作任务。

③防控举措到位。在市卫健、疾控等部门指导下，积极应对，及时调整组考工作方案，不断完善考试防疫措施。今年研考是“新十条”实施后疫情新形势下的第一次大规模考试，根据教育部“跨省借考”的要求，两次合理统筹安排 111 名考生

在 19 个省份借考，同时安排 25 个省份 167 名考生在我市借考，并集中转运近 1000 份试卷，确保考前试卷全部流配到位。同时按照“一类一策”的要求，我们明确每一类情况考生的具体防控措施，并通过大数据摸排考生健康状况，分类设置了常规考室 222 间和特殊考室 51 间。面对考室的重新调整，我们在短短的一天时间内完成了考务人员分配、试卷调配和防疫设施物资的重新安排，统筹做好了组考工作和疫情防控工作，切实做到不因疫情影响考试正常进行，也不因组考工作引发疫情，确保了考生和考务工作人员的安全健康。此外，今年充分利用中国电信疫情防控监测管理平台，重点加强了对社会考生的监测，对“红码”、“黄码”、核酸检测“阳性”等异常情况随时跟踪反馈，确保考生健康参考。

④设备保障到位。今年是我市落实国家教育考试标准化考点运行维护专项经费的第五年，截止到今年，全市 21 个标准化考点全部进行了升级改造。继续推进和完善标准化考点建设，共投入专项资金 200 万，升级改造了市二中巡考系统，支持南方中学标准化考点由 50 间扩建到 70 余间。全市共配备 5G 屏蔽仪 500 个，学考市州组考科目机考考试专用耳机 1000 个。同时投入 100 万元升级改造了市本级国家教育考试考务指挥中心，设置了独立机房，配备多路物联网、视联网设备，同时针对考务指挥平台设备卡屏、不兼容等问题，进行了优化改造，为考试期间应急值班和应急突发情况下现场可视化指挥提供硬件支持。

⑤应急处置到位。加强网上舆情监测，建立综合研判机制，积极与网信、公安部门通力协作，确保第一时间发现问题，第一时间处置问题，第一时间化解风险。成人高考开考前，我市突发本土疫情，疫情防控形式严峻，我们迅速反应，连夜向市委市政府和省教育厅汇报了有关情况，第二天早上，省教育厅同意我市延期组织考试的申请，切实保障了广大考生的健康安全。

（3）五个着力，重点工作再夯实。

①着力规范管理。不断完善考试安全管理制度措施，对考务工作实行规范化、精细化、流程化管理。今年根据教育部和省教育考试院的要求，把治理手机作弊作为一项重点内容，要求考点进一步加强对涉考人员的手机管理，严格执行“考生的手机不能带入考点，考务工作人员的手机交由考点统一保管”的规定，考生和考务工作人员的手机一律存放在考室等重要场所外的手机保管箱中，从源头上杜绝通过手机作弊的风险。社考服务科对教师资格考试（笔试）的关键点和关键环节加以提炼并编成“一二三四”考务口诀，进一步明确了考务工作的四步执行程序，既可以帮助考务工作人员更加清楚掌握和熟知考务的要求，同时更好的指导他们严格按照考务规定和程序操作。我市的组考工作获省教育厅、省教育考试院的高度肯定。

②着力团结协作。牢固树立“全院一盘棋，上下一盘心”的大局意识，特别是面对困难时，全院职工拧成一股绳，加强配合和补位，高效整体推进各项工作。今年研考期间正处于疫

情高发期，各项工作任务既繁重又复杂。面对奥密克戎病毒的迅速蔓延，全院每一个人坚持轻伤不下火线，迎难而上，依旧在各自岗位上坚持着、忙碌着，克服了巨大的困难，确保圆满实现了“如期考试、应考尽考、平安研考”的工作目标。今年11月初，我市陆续出现了新冠确诊病例，全院职工闻令而动，通宵达旦配合疾控部门做好考生流调等工作，以最快速度、最短时间筛查出考生最精准的信息，为严防我市疫情发生进一步传播扩散提供了可靠的数据支撑。

③着力机制优化。今年中考答题卡较去年增加了5万余份，我院通过积极采取优化阅卷教师结构，完善学科评卷组长、题组长、评卷员逐级负责的管理模式，强化评卷考核管理等措施，使今年的评卷效率和准确率都大幅提升。今年，我市财政经费紧张，经多次、反复与财政主管部门沟通，加强考试经费的统筹，全力确保考试安全的投入保障机制的落实。今年上半年，市审计局对我院的财务工作给予充分肯定，在市财政局对全市390家行政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财政票据管理检查中，我院是23个被通报表扬的单位之一。

④着力主动作为。面对教育考试中的新任务和新问题，我们勇于担当、主动作为。今年3月，高职单招考试受疫情原因调整为分市州组考，我们不等、不靠，我们主动与高职院校对接，在全省率先召开相关高职院校考务负责人协调会，明确市州考试机构与高职院校各自职责，指导在株高职院校统一组考

要求、统一防疫规定，组织管理工作得到了兄弟地市及在株高
职院校的好评。

⑤着力改革创新。积极开展考试安全信息化课题研究，不
断提升科研能力和水平。继续推进《数字化治理视角下国家教
育考试考点安全全检控体系研究》课题研究试点工作，研考期
间，在市南方中学新安装了“一体式”安检门和“考试异常行
为实施视频智能分析系统”，对可疑考生进行系统预警，提高疑
似违纪行为发现的时效性和精准性，实现考试信息的即时、全
面掌控，为科学决策和突发事件的处置提供大数据支撑。坚持
从有利于促进学生身心健康出发，继续积极推进引导学生德智
体美劳全面发展的考试方式改革，《株洲市普通高中学业水平考
试市（州）组考科目考试改革实践探索》获株洲市教育局
2021-2022 学年度教育改革创新优秀实践案例一等奖。

（4）四个持续，服务考生再升温。

①持续做好考试招生政策宣传。统筹利用新闻媒体、教育
网站、“株洲教育”、“株洲教育考试”微信公众号等宣传工具，
立体化向考生和社会宣传招生考试政策。面对严峻的疫情形势，
积极通过公众号、短信等多种方式将疫情防控要求及时、多次
提醒考生。研考时，通过公众号发布《致在株参加 2023 年研考
考生的一封信》，点赞比例高，得到了考生的高度好评。

②持续做好高考志愿填报指导服务。今年共组织“高考政
策宣传和志愿填报服务进校园”活动 12 场，赴南方中学、市二
中举办大型现场咨询交流会 2 次，受益考生、家长达 3.2 万人

次，举办的“高考志愿大讲堂”活动线上观看人数近 10 万人次，获点赞 15 万次。同时共派出 6 名工作人员进行了 12 场次的志愿填报专题讲座，线上直播 1 次，得到了学校和家长的一致好评。

③持续做好考生的人文关怀。高考报名时，株洲市特殊教育学校学生因疫情出行不便，我院主动为参加 2023 年残疾单招的 13 名考生提供上门报名一站式服务。自考今年首次实行网上网上报名和网上办证，我院主动适应服务方式的调整，一对一的耐心细致的为考生提供网上服务指导。特别在疫情期间，同时采取多种措施和方法及时上传考生资料，顺利完成 11036 人网上报名和 101 人毕业办证工作，确保了考生无一因资料审核不合格而未能报名注册，也没有因未上报毕业信息而影响毕业证按时发放。

④持续做好信访服务工作。不断完善信访工作机制，对各类教育考试信访工作做好跟踪服务，做到了有访必接，有问必答，有诉必听，有疑必解，今年共处理阳光服务各种帮扶事项共 70 余件。

四、存在的问题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对照会计基础工作规范化的要求，我院还存在资产管理欠规范、对社会化考试人员预估不准确导致非税收入波动等问题，以后将进一步加强以下工作：

1、严格预算管理，合理安排收支预算。我院将严格按照“以收定支，量入为出，保障重点，兼顾一般”的原则，科学合理

编制部门预算，使预算更加符合实际。严格按照科室申报、综合科审核汇总、院党委会议审定程序编制年初预算；加大社会化考试人员增减预判，确保非税收入平稳，同时，增强预算约束意识，严格执行预算。

2、加强资产管理，按照《行政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令第 35 号）、《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令第 36 号）等有关规定，实现资产的科学、合理配置。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附件：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附件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	株洲市教育考试院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分值×执行率)			
	合计	1465.72	1465.72	1169.24	10	79.77	8.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465.72	1465.72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完善招生考试管理机制，确保完成全年各类招生考试(134类 16 次)工作任务。 2、加强招考队伍建设和服务标准化考点建设，加强政策宣传，在人防、技防上确保考风考纪保持全省优良地位。 3、加强对教育测量与评价的研究，提高考试统计数据分析指导教育教学的功能。 4、积极开展考试评价研究和生涯规划指导研究，努力提高服务考生的水平。			因拨考点的考务费 296.48 万元，由财政直接划拨到考点学校，未在我院形成支出。实际执行率为 100%。按质按量完成了各项考试。人防技防措施不断强化，考试安全得到进一步提升。升级改造和完善了市二中、南方中学视频监控系统，全市无线信号屏蔽设备全部升级到 5G 屏蔽仪，市本级投入专项资金 150 万。2023 年的志愿填报指导服务受到社会各界高度的赞扬。精心组织城区体育中考，聘请裁判员和志愿者规范施考，确保了考生参考的公平、公正，确保了组考工作的安全、平稳和有序开展。参考学校、考务人员及考生均非常满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组织(巡考)各项考试次数	15 次	15 次	10	10			
			考生受益率	≥90%	≥90%	10	10			
		质量指标	组考质量	99%	99%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按文件要求	如期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100%	10	1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考试环境安全	保证	保证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考试公平公正	确保	确保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使株洲各类考生都能享受公平公正的优质服务的覆盖率	95%	95%	10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师的综合满意度	≥90%	≥90%	5	5			
		学生和家长的综合满意度	≥90%	≥90%	5	5				
总分					100	98	等级：优秀			

备注：1. “执行率” = “全年执行数” / “全年预算数”；

2. 总分设置为 100 分，等级划分为：90 分(含) —— 100 分为优，80 分(含) —— 90 分为良，60 分(含) —— 80 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